

## 考察屯門區廢物處理設施

今年年中，政府再向立法會提出新界東南及新界東北堆填區擴建，以及新界西堆填區研究擴建的撥款申請，引起社會極大迴響。為釋除公眾對堆填區的疑慮，當局承諾採取一系列的措施改善堆填區及附近的環境、衛生及氣味問題，而政務司司長更承諾會加強與受堆填區影響的地區溝通，了解他們的關注。民建聯一直關注堆填區的管理，並密切監察政府採取改善措施的進度與成效。民建聯主席兼立法會議員譚耀宗、民建聯環境事務發言人兼立法會議員陳克勤、民建聯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發言人兼立法會議員何俊賢，與一眾屯門區及元朗區議員，在環保署助理署長陳英農博士的陪同下，到屯門堆填區及已復修的小冷水及望后石谷堆填區視察，了解現時堆填區的管理情況，以及復修後的堆填區發展現況，並提出改善建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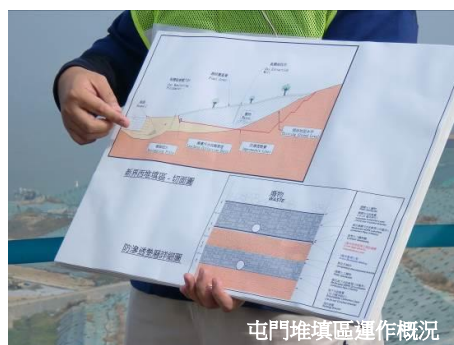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商講解屯門堆填區運作



屯門堆填區

## 屯門堆填區的管理情況

議員們首先到屯門堆填區了解堆填區內污水處理、臭味管理，以及下白泥村環境的改善措施。他們站在百米高的堆填區位置，俯瞰堆填區，並遠眺將建成的污泥焚化廠。當日受風向及風勢影響，垃圾的氣味撲鼻，不過情況並不嚴重。署方講解指，屯門堆填區現時主要接收都市固體廢物（家居廢物及工商業廢物），由於當中約七成二是由海路運輸，故此每日進入堆填區的垃圾車數目只有 25 架次，合計其他來往堆填區的車輛，每日全日只有約 270 架次的車輛。為進一步改善氣味問題，堆填區實施盡量縮小運作中的廢物傾卸區至約兩個籃球場的大小，在附近設置流動氣味中和



屯門堆填區運作概況



流動氣味中和機



機，並在每天完成接收廢物後加入礦物砂漿塗層覆蓋廢物傾卸區的表面，再鋪上兩至三倍潔淨泥土（約 1 寸厚）；而在非廢物傾卸區上，會鋪上不透氣的臨時墊層，確保廢物不會暴露於表層。

在處理堆填區的污水及防止滲漏方面，署方表示，每日平均需要處理約 2,000 噸的污水，堆填區內設有相關的污水設施，不過，當雨季時，堆填區內的



污水堆積量有可能會超過 2,000 噸，此時，承辦商便會加建臨時儲水池及污水處理設施，一方面防止污水滲入傾卸區的低層，另一方面集中儲存方便日後處理。



為改善堆填區附近民居的環境及衛生，堆填區在鄰近村落（下白泥村）的方向，會先建造 5 米高之土堤及 7 米高之流動屏障，完成後才會在土堤和屏障後傾卸廢物。此舉既可以阻隔部份來自堆填區的臭味，亦可以改善居民對附近環境的觀感。此外，屯門堆填區由於遠離市區，故一直以「自給自足」的方式，使用堆填區釋出的沼氣發電，以及將海水化淡使用。



議員們十分關心屯門堆填區的擴建研究與當局建議擴建的範圍問題。署方解釋，建議的擴建範圍是考慮到地理情況，擴建範圍需要依山而建。若要縮小擴建範圍，可能需要加大型圍板，技術上有難度。為優化環境，署方將會在擴建位置加建綠化帶，改善景觀。

## 污泥焚化廠現階段進度



仍在施工中的污泥焚化廠的主要部份已差不多完成，署方表示，已展開運作的測試階段，並預計將在本年年底分階段投入服務。屆時，屯門堆填區將陸續停止接收及傾倒有氣味的污泥，污泥將會在焚化廠內以高溫焚化，處理後的剩餘物才送回堆填區。在高溫焚化的過程中，會釋出電力，透過中電電網供應給附近民居，廠房亦會使用海水化淡技術供應水源，形成「自給自足」的廠房。另外，污泥焚化廠設有教育中心，向公眾提供環保教育。

## 修復後的堆填區—望后石谷及小冷水

之後，議員們再到望后石谷及小冷水兩個已修復的堆填區視察情況。望后石谷堆填區於1983年開始運作，到1996年關閉，署方在2004年至2006年間進行修復。整個望后石谷堆填區的面積原有38公頃，現有6公頃平地可供使用。署方表示，由於技術問題，舊式的堆填區在修復時最常遇到的困難是處理堆填氣體

及滲濾污水，故此署方在修復時，除了要建造相關設施外，亦要進行穩定斜坡和美化工程等，修復後

更要一直進行相關的監測及管理，確保修復後的堆填區能夠正常運作，重新使用。





了解小冷水堆填區修復情況



修復後的小冷水堆填區

同樣遇到相同困難的小冷水堆填區在 1978 年開始運作，及至 1983 年

關閉。署方在 1999 年復修，2000 年工程完成。雖然小冷水堆填區的可供使用的平地面積只有 1 公頃，但近年在堆填區內發現罕見的斑蝶，署方將堆填區定為「具特別科學價值的地點」，加以保育，歡迎團體或學校申請參觀。

是次參觀讓議員們更了解屯門區廢物處理設施的管理及運作現況，以及修復後的堆填區可發展的用途建議。民建聯向署方提出三項建議：

1. 仿效其他地區如南韓的做法，在興建廢物處理設施的地區成立恒常性的「廢物處理設施公眾監督委員會」，邀請當區區議員、鄉事代表及社區人士，就如何設計及興建廢物處理設施，以及日後設施的管理、運作、環境衛生進行監察和提出意見，讓公眾參與。
2. 改善堆填區外圍的綠化帶的設計，改善景觀，減少廢物處理設施對民居官感影響。
3. 現時當局處理復修後的堆填區的用途全由政府決定，缺乏彈性又未必適合當局居民要求，建議政府復修後的堆填區的使用，多諮詢公眾及區議會，增加其參與度。

- 完 -